**徐医附三院**

**【2019年中秋、国庆职工慰问品提货券磋商文件】**

**磋**

**商**

**文**

**件**

**徐医大附三院国资处编制**

**前附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徐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三医院2019年中秋、国庆职工慰问品提货券** | | |
| 项目地点 | 徐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三医院 | | |
| 项目承办单位 | 工会 | 采购方式 | 竞争性磋商 |
| 招标内容 | 2019年中秋、国庆职工慰问品提货券采购及相关服务 | | |
| 付款方式 | 慰问品提货券按要求交付后付款。 | | |
| 磋商响应文件份数 | 一套正本五套副本 | | |
| 磋商保证金 | 本项目收取保证金1000元整（收取方式见磋商文件）。宣布成交结果后，中标方的磋商保证金转为履约保证金。慰问品提货券交付30天后，若无质量等问题，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 | | |
| 标书费 |  | | |
| 磋商信息 | 递交至：徐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三医院招投标工作办公室  地址：附三院国资处  接收人陈老师  联系电话：0516-83638201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时间：2019年8月29日14：00-14:30  磋商时间：2019年8月29日15:00 | | |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截止日后90个日历日内有效 | | |
| 评标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 |
| 备注 |  | | |

根据全国总工会、江苏省总工会和徐州总工会的文件精神，结合国家招投标法律法规及学校相关规定,拟对我院2019年中秋、国庆职工慰问品提货券及其服务进行磋商采购。

**一、项目概况**

1.数量及要求：中秋、国庆职工慰问品提货券，共500份左右，所购食品确保符合国家相关行业规定的所有质量标准，资金为工会专项经费**，**以**职工节日**提货券总数为据予以结账。

2.采购内容：中秋、国庆职工慰问品提货券。

**3.到货时间：提货单在2019年9月4日前送到工会办公室。**

4.其他要求：

（1）投标人所提供食品等，必须符合食品安全质量标准，若出现食品质量问题，投标人无条件为采购人（职工）退货或换货，发生食品中毒事件，供应商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责任，并赔偿全部损失。

（2）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的提货券，用于购买供应商店里食品等，价格按店里对外挂牌销售价，享受供应商所有优惠活动待遇，不得提价或变相涨价。

**二、资格要求**

除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外，还应具备下列条件：

1、供应商必须是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和税务部门登记注册的独立法人企业或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领取有效营业执照的分支机构。具有良好的品牌知名度，产品品质优良，口碑好，价格合理，方便提货。

2、持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和有效营业执照（或三证合一）。

3.能够遵守我国有关食品安全法律法规，无违反行为，产品必须达到“与产品相关的国家标准及企业标准”，原材料必须有合格的进货检验报告。

4、营业执照的经营范围有食品销售、经营的内容；具有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法律法规的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流通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

5、供应商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授权委托书、被委托人身份证明。

6.供应商无发生食品安全等相关事故和不良诚信记录（提供声明函）。确保食品安全符合国家食品行业关规定，出现任何问题由企业全权负责。

7、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以上要求资料复印件需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三、产品要求：**

（1）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的慰问品提货劵，用于购买供应商店里货品，价格按店里对外挂牌销售价，享受供应商所有优惠活动待遇，不得提价或变相涨价。

（2）供应商提供的提货劵因故不能兑现或出现质量与服务的问题，采购人将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费用，直到全部扣完为止。

（3）到货时间：提货券在2019年9月4日前送到工会办公室。

**四、供应商须知**

1、供应商必须合法经营，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

2、供应商的报价包含货物的价格、税费、运输等费用。成交人需将提货券按采购人要求的时间，送至指定地点。

3、供应商独立承担经营活动中所产生的债权、债务，独立承担经营活动所产生的工商、物价、税收、劳动、安全等方面的法律责任。

4、供应商中标后不得转让成交人资格，也不得以任何名义与他人进行分项合作经营。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投标人的中标资格，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5、在本校和其他单位有不良经营记录的供应商，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投标资格。

6、与采购人存在利益关系的可能影响采购人公正招标的法人、其他组织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参与投标。

7、无论中标与否，供应商须自行承担投标费用。

**五、磋商保证金：**

1、磋商保证金：

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前提交1000元的磋商保证金。

2、磋商保证金缴纳方式：公司转账至如下账号。

**开户名：徐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三医院**

**开户行： 江苏银行徐州鼓楼支行**

**账号：60020188000066191**

3、磋商保证金是用来保护采购人由于供应商的行为而遭受的风险，发生以下情况之一将不予退还。

（1）供应商在规定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2）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或未在规定期限内来我校办理签订合同事宜。

（3）未中标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确定成交供应商后退还，不计利息。

4、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合同生效后转为履约保证金，慰问品提货券交付30天后，若无质量等问题，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

**六、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一）磋商响应文件的构成：

1、投标函（见附件一）

2、公司简介、规模等基本情况。

3、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等需加盖相应的有效印章。

4、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和质量认证体系、食品卫生许可证、食品安全许可证、食品流通许可等证书等复印件加盖公章。

5、供应商同类产品销售业绩。

6、供应商资信等级证书、管理体系认证书。

7、售后服务管理方案。

8、承诺函: 承诺供应商无发生食品安全等相关事故和不良诚信记录。承诺食品安全符合国家食品行业相关规定，出现任何问题由企业全权负责。

9、供应商认为其它需要说明和承诺的材料。

所提供的材料均需加盖单位印章或供应商签字。

磋商响应文件不应有涂改，必须修改时应有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10、报价表格式：注明最高优惠率和购买范围；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人）** | **每份劵面值（元）** | **每份劵让利（元）** | **每份劵实付金额（元）** |
| 1 | 慰问品提货劵 | 约500 | 400 |  |  |

**注：1、卡或券的有效期为：**

**2、提货范围：**

**3、提货地点：**

**4、实际结算以实际提货券数量为准。**

（二）采购文件的领取和响应文件的投递

磋商响应文件应一式六份（正本一份、副本五份），密封在一个外层包封中；包封应写明项目名称、招投标编号、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鉴和投标人公章，注明开标前不得开封，包封的粘缝全都用封签密封并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名章。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后恕不再接受供应商投递响应文件。

**七、评标办法**

1、磋商响应文件的审查：

（1）磋商响应文件是否满足采购文件的资质要求。

（2）磋商响应文件在出现非实质性错误情况下，按下列原则处理：文字与图表不符时以文字为准；正本与副本不符时以正本为准；金额大写与小写不符时以大写为准；单价与总价不符时以单价为准。

（3）评标专家小组可以对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清楚或计算明显有错的供应商进行询标，但供应商不得修改文件实质性内容或超越询问范围答复。

2、废标的判定：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判为废标：

（1）以他人名义投标、串标、投标资料弄虚作假或对招标单位行贿。

（2）供应商资格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采购文件要求。

（4）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未能作出响应。

（5）投标书未经法定代表人签署或加盖企业印章。

（6）附有招标人不可接受的条件。

3、评定中标候选单位：

招投标中心组织评标专家小组评标，监察部门监督，本着“公平、公正、科学、竞争”的原则认真评议后确定中标候选人，对未成交人的未中标原因不作解释。

评分标准如下：（满分100分）

|  |  |  |
| --- | --- | --- |
| **项目** | **评审指标** | **评分依据** |
| 价格  (40分) | 投标报价 | 价格分采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报价优惠力度最大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40 |
| 综合评分（55分） | 综合评分 | 根据供应商资质、规模、服务方案现场述标答辩等各方面情况综合评定打分。 |
| 业绩分  （5分） | 业绩 | 近三年与机关、企事业单位签定职工节日慰问品（或提货券）有效购销合同5份，每份1分，最高得5分。 |

**八、供应商承诺对如下内容已完全理解**

1、成交人由本校评标小组综合评分确定。

2、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条件。

3、供应商保证中标后按采购文件明确指定的要求执行。

4、供应商对本采购文件其他内容均充分理解，并承诺一经中标即严格执行，认同本采购文件及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作为合同附件，与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九、付款方式：**

无预付款。在中标人供货后，按照实际领取提货券数量为依据付款。结算时间以合同约定为准。

**十、货物质量验收办法**：教职工满意无投诉，教职工提出的合理需求，应该予以满意解决。

**十一、合同签订：**

成交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三个工作日之内到徐州医科大学工会签订合同，逾期不签合同的，视为成交人自动放弃，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十二、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徐州医科大学

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合同标的：根据《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关于加强基层工会经费收支管理的通知》（总工办发[2014]23号）及江苏省总工会《关于贯彻落实全国总工会加强基层工会经费收支管理的有关规定（试行）》（苏工办[2015]15号）精神，甲方向乙方采购教职工中秋、国庆节日慰问品提货券一批。

二、采购数量：约为500份。因为甲方人数会发生变化，以甲方在通知乙方发货时的人数为准。

三、合同金额：商品名称 单价（人民币大写）： 元整，￥： 元。合同总金额共计（人民币大写） ，￥： 元。

四、质量要求：乙方保证提供产品的质量符合国家标准和行业规范。供货商须严格按照国家颁布的食品卫生标准提供新鲜合格的产品，保证货源和质量。若出现食品质量问题，供货商需无条件接受退货或换货，并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责任赔偿全部损失。

五、交货时间、地点、方式：乙方需将货物按甲方要求的时间，送至甲方指定地点。

六、付款方式及期限：乙方签约时需缴纳1000元履约保证金。乙方交付所有货物且无质量问题，以实际交付提货券数量为据予以结账。

七、合同履行期限：自 年 月 日开始至 年 月 日止。

八、服务承诺：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慰问品提货劵，用于购买乙方店里货品，价格按店里对外挂牌销售价，享受乙方所有优惠活动待遇，不得提价或变相涨价。教职工满意无投诉，教职工提出的合理需求，乙方应该予以满意解决。

九、违约责任：甲乙双方必须严格履行合同及招磋商响应文件、磋商响应文件的约定，无特殊理由，任何一方不得擅自改变或终止合同内容。

十、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当事人双方同意由甲方属地法院裁决。

十一、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

十二、其它约定事项： 认同甲方招标公告、采购文件及乙方磋商响应文件作为合同附件。

|  |  |  |  |
| --- | --- | --- | --- |
| 甲方：徐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三医院 | | 乙方： | |
| 单位名称（章）  法定代表人：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日期： | 委托代理人： | 单位名称（章）  法定代表人：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日期： | 委托代理人： |

附件一：

**投 标 函**

（参考格式）

徐州医科大学：

针对贵方招标编号为：的采购文件，正式授权(姓名和职务）代表（供应商的名称），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一式壹份，副本一式五份。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名称）采购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的全部内容，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要求；

2、我方将严格履行本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全部承诺和责任，并遵守采购文件中对供应商的所有规定；愿意以我方报价单中所报价格提供相关产品或服务，按合同约定落实执行。

3、我方同意从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磋商响应文件，并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4、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5、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们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6、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7、我方本次投标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元（￥ ）。

8、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采购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保证金。

（4）我方承诺在2019年月 日前保质保量完成全部供货 。

9、我方将派出（姓名和职务、联系方式）作为本项目的项目经理。

10、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弄虚作假及其他违规行为。

11、（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网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年月日